

重庆市大足区飞翔旅游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重庆市大足区飞翔旅游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，因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为保证财务报告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经申请，现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延期至2025年4月29日披露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本次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大足区飞翔旅游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17日